

《湛江市南站片区、海头片区、银帆苑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（修编）》YF-06-13地块修编公示

根据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规定，现将以下控规修编进行草案公示，公开征询意见，欢迎广大市民参与。

申请人：海头街道办

项目位置：地块湛江霞山区海头街道屋山一横路（规划）南侧，东临银帆公园。

调整内容：

1、用地调整：

(1) 地块YF-06-13由供应设施用地（U1）调整为二类城镇住宅用地（070102）和供水用地（1301）；

2、更新指标：

调整后，二类城镇住宅用地容积率 ≤ 2.2 ，建筑密度： $\leq 42\%$ ，绿地率 $\geq 25\%$ ，建筑限高23m。供水用地指标保持不变，即容积率 ≤ 1.5 ，建筑密度 $\leq 40\%$ ，绿地率 $\geq 40\%$ ，建筑限高24m。

一、公示时间：2025年10月27日至2025年11月26日（公示时间为30天）；

二、公示方式：

1、现场公示：湛江市霞山区人民政府公示栏及项目现场。

2、网络公示：

霞山区政府门户网站：<http://www.zjxs.gov.cn/>

三、反馈方式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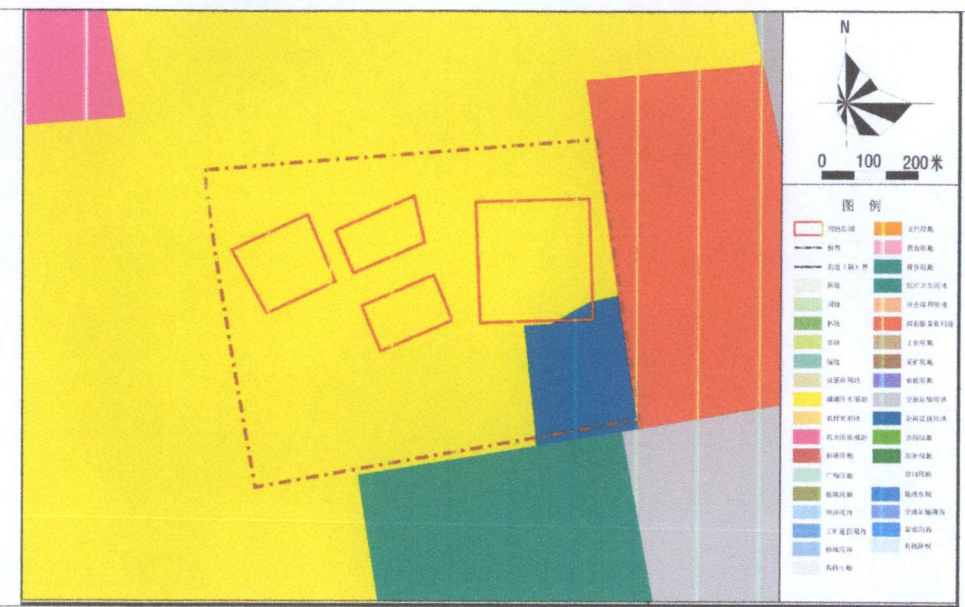
1、信函反馈：湛江市霞山区民享路31号霞山市自然资源局（邮编：524000）。

2、有效反馈期限：2025年10月27日至2025年11月26日，邮件邮戳日或电子邮件提交时间不应超过反馈期限最后一天的24:00，逾期视为无效意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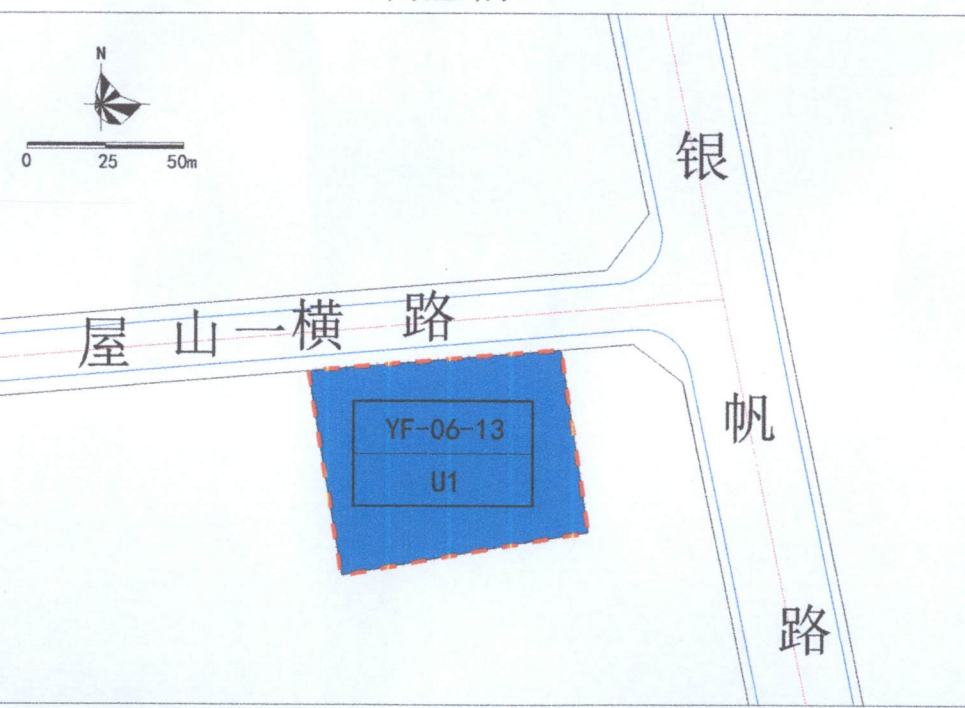
3、反馈须知：反馈信息必须注明规划名称以及真实姓名、联系方式、联系地址、邮政编码，如反馈信息不准确或者不完整，导致无法核实有关情况的视为无效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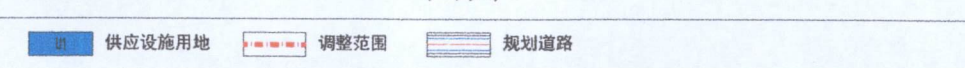
调整地块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的情况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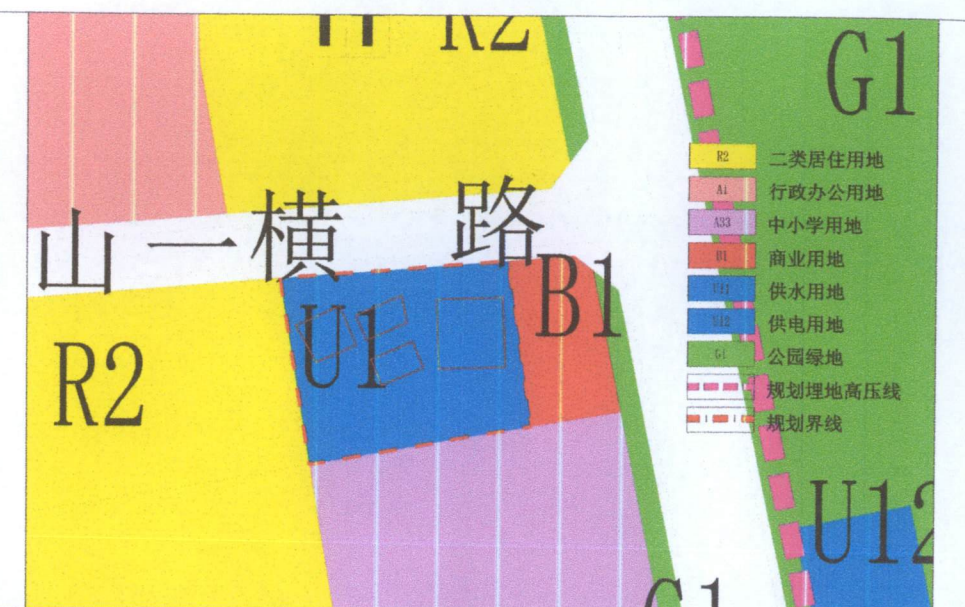
调整前



图例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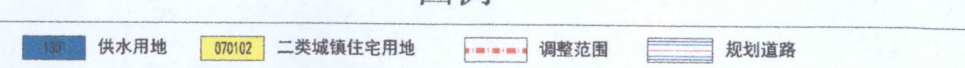
调整地块在原控规中的情况



调整后



图例



调整前规划地块控制指标表

地块编号	用地性质代码	性质名称	用地面积 (m²)	计容建筑面积 (m²)	容积率	建筑密度 (%)	绿地率 (%)	建筑限高 (m)	机动车位	非机动车位	配套设施	备注
YF-06-13	U1	供应设施用地	4985.39	7478.09	1.5	40	40	24	-	-	-	屋山水厂

调整后规划地块控制指标表

地块编号	用地性质代码	性质名称	用地面积 (m²)	计容建筑面积 (m²)	容积率	建筑密度 (%)	绿地率 (%)	建筑限高 (m)	机动车位	非机动车位	配套设施	备注
YF-06-13-1	070102	二类城镇住宅用地	4486.51	9870.32	2.2	42	25	23	-	-	-	屋山村宅基地
YF-06-13-2	1301	供水用地	498.88	748.32	1.5	40	40	24	-	-	-	屋山水厂